

# CIMC ENRIC

CIMC Enric Holdings Limited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3899



**2016**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 Vision 願景

To be a world-leading manufacturer of specialised equipment and provider of project engineering services and integrated solutions for energy, chemical and liquid food industries.

成為全球領先的能源、化工及液態食品行業專用裝備製造商、項目工程服務和整體解決方案供應商。

## Mission 使命

To contribute to the technological advancement and industrial development for the global energy, chemical and liquid food equipment markets; to maximise value for the company's stakeholders; to contribute to greener, cleaner and better living.

為全球能源、化工、液態食品裝備行業的技術進步和產業發展，為公司利益相關者的價值最大化，為人類生活更加綠色、清潔、美好做出貢獻。

## About Us 關於我們

Founded in 2004, CIMC Enric has been listed on the Hong Kong Stock Exchange since 2005. We are a member of the CIMC Group.

Our production bases and R&D centres are located in various countries including China, the Netherlands, Germany, Belgium, Denmark and United Kingdom, shaping an interactive and complementary business model across China and Europe. Our sales and marketing network spans across the world.

中集安瑞科於2004年成立，自2005年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為中集集團成員之一。

我們在中國、荷蘭、德國、比利時、丹麥及英國等國家擁有生產基地和研發中心，形成了中歐互動、互為支持的產業格局。我們的營銷網絡遍布全球。

# 目錄

---

- 2 財務摘要
- 3 獨立審閱報告
- 4 綜合損益表
- 5 綜合全面收益表
- 6 綜合資產負債表
- 8 綜合股權變動表
- 1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11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 3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4 業務回顧
  - 42 財務回顧
- 48 補充資料



## 財務摘要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
<b>財務狀況</b>			
總資產	<b>12,586,199</b>	12,312,226	+2.2%
資產淨值	<b>5,296,812</b>	6,465,472	-18.1%
流動資產淨值	<b>3,924,393</b>	4,398,419	-1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583,942</b>	2,035,950	+26.9%
銀行貸款及透支	<b>2,440,903</b>	1,748,070	+39.6%
資產負債比率 <sup>1</sup>	<b>46.1%</b>	27.0%	+19.1百分點
<b>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b>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b>經營業績</b>			
收益	<b>3,737,502</b>	4,163,049	-10.2%
毛利	<b>669,970</b>	710,160	-5.7%
EBITDA	<b>427,416</b>	470,224	-9.1%
經營溢利	<b>314,288</b>	371,726	-15.5%
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b>(1,001,960)</b>	288,499	-447.3%
<b>每股數據</b>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	<b>(人民幣0.517元)</b>	人民幣0.149元	-447.0%
每股(虧損)/盈利—攤薄	<b>(人民幣0.517元)</b>	人民幣0.147元	-451.7%
每股資產淨值	<b>人民幣2.736元</b>	人民幣3.154元	-13.3%
<b>主要數據</b>			
毛利率	<b>17.9%</b>	17.1%	+0.8百分點
EBITDA比率	<b>11.4%</b>	11.3%	+0.1百分點
經營溢利率	<b>8.4%</b>	8.9%	-0.5百分點
股權回報率(半年) <sup>2</sup>	<b>(17.5%)</b>	4.8%	-22.3百分點
盈利對利息—倍數	<b>8.1</b>	51.0	-42.9
存貨周轉日數	<b>117</b>	101	+16
應收賬款周轉日數	<b>126</b>	133	-7
應付賬款周轉日數	<b>109</b>	97	+12

附註：

- 1 資產負債比率=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總股東權益
- 2 股權回報率=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平均股東權益



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報告  
致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4至33頁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貴集團」)於2016年6月30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報告。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報告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6年8月22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b>收益</b>	6	<b>3,737,502</b>	4,163,049
銷售成本		<b>(3,067,532)</b>	(3,452,889)
<b>毛利</b>		<b>669,970</b>	710,160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變動		<b>(2,312)</b>	6,644
其他收益	7	<b>99,276</b>	80,366
其他收入淨額	7	<b>22,522</b>	3,202
銷售費用		<b>(126,088)</b>	(132,272)
行政費用		<b>(349,080)</b>	(296,374)
<b>經營溢利</b>		<b>314,288</b>	371,726
融資成本	8	<b>(44,310)</b>	(7,859)
減值撥備	9	<b>(1,214,880)</b>	—
應佔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	13	<b>—</b>	(424)
<b>除稅前(虧損)/溢利</b>	8	<b>(944,902)</b>	363,443
所得稅費用	10	<b>(64,137)</b>	(69,442)
<b>期間(虧損)/溢利</b>		<b>(1,009,039)</b>	294,001
<b>以下人士應佔：</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1,001,960)</b>	288,499
非控制者權益		<b>(7,079)</b>	5,502
<b>期間(虧損)/溢利</b>		<b>(1,009,039)</b>	294,001
<b>每股(虧損)/盈利</b>	11		
— 基本		<b>(人民幣0.517元)</b>	人民幣0.149元
— 攤薄		<b>(人民幣0.517元)</b>	人民幣0.147元

第11至33頁所載附註為此中期財務報告組成部分。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期間(虧損)/溢利	<u>(1,009,039)</u>	<u>294,001</u>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匯兌差額	<u>(19,042)</u>	<u>(48,878)</u>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1,028,081)</u>	<u>245,123</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u>(1,021,002)</u>	<u>239,621</u>
非控制者權益	<u>(7,079)</u>	<u>5,502</u>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1,028,081)</u>	<u>245,123</u>

第11至33頁所載附註為此中期財務報告組成部分。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6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附註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204,484	2,224,597
在建工程		131,352	114,297
預付土地租賃費		435,533	440,661
無形資產		210,001	227,79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3	4,000	4,000
收購股份權益的預付款項	14	–	178,634
商譽		351,284	232,871
遞延稅項資產		78,311	72,46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0	–
		<b>3,416,065</b>	<b>3,495,320</b>
<b>流動資產</b>			
衍生金融工具		212	–
存貨	15	2,067,354	1,911,889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6	2,620,129	2,566,252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7	1,376,454	1,515,067
應收關連方款項	25(c)	134,850	126,224
有限制銀行存款	18(a)	387,193	661,5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b)	2,583,942	2,035,950
		<b>9,170,134</b>	<b>8,816,906</b>
<b>流動負債</b>			
衍生金融工具		9,618	7,094
銀行貸款	19	225,967	125,000
關連方貸款	25(d)	690,000	690,00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0	1,890,312	1,813,48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80,262	1,598,546
應付關連方款項	25(c)	93,824	114,631
保用撥備		40,374	40,656
應付所得稅		15,154	28,874
僱員福利負債		230	200
		<b>5,245,741</b>	<b>4,418,487</b>
<b>流動資產淨值</b>		<b>3,924,393</b>	<b>4,398,419</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7,340,458</b>	<b>7,893,739</b>

	附註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19	<b>1,524,936</b>	933,070
保用撥備		<b>43,743</b>	44,911
遞延稅項負債		<b>201,679</b>	171,887
遞延收入		<b>271,374</b>	276,754
僱員福利負債		<b>1,914</b>	1,645
		<b>2,043,646</b>	1,428,267
<b>資產淨值</b>			
		<b>5,296,812</b>	6,465,472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b>17,742</b>	17,733
儲備	22	<b>5,132,680</b>	6,294,270
<b>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b>			
		<b>5,150,422</b>	6,312,003
非控制者權益		<b>146,390</b>	153,469
<b>總權益</b>			
		<b>5,296,812</b>	6,465,472

第11至33頁所載附註為此中期財務報告組成部分。

# 綜合股權變動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制者	
	股本	股份溢價	繳入盈餘	資本儲備	匯兌儲備	一般儲備基金	保留溢利	總計	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b))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c))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d))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於2015年1月1日</b>	17,699	127,924	1,136,308	87,400	(282,819)	373,313	4,623,001	6,082,826	45,804	6,128,630
期間溢利	-	-	-	-	-	-	288,499	288,499	5,502	294,001
其他全面收益	-	-	-	-	(48,878)	-	-	(48,878)	-	(48,878)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48,878)	-	288,499	239,621	5,502	245,123
就行使購股權發行之股份 共同控制合併項下向Burg Service B.V. 前股東支付的收購代價	27	13,570	-	(4,245)	-	-	-	9,352	-	9,352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	-	(11,737)	-	-	-	-	(11,737)	-	(11,737)
購買附屬公司	-	-	-	27,372	-	-	-	27,372	-	27,372
轉撥至保留溢利	-	-	-	-	-	-	117	-	-	-
轉撥至一般儲備	-	-	-	(117)	-	-	117	-	-	-
已付2014年末期股息	-	-	-	-	-	-	(297,525)	(297,525)	-	(297,525)
<b>於權益中直接確認公司股權 持有人的投入和分配總額</b>	<b>27</b>	<b>13,570</b>	<b>(11,737)</b>	<b>23,010</b>	<b>-</b>	<b>5,015</b>	<b>(302,423)</b>	<b>(272,538)</b>	<b>1,443</b>	<b>(271,095)</b>
<b>於2015年6月30日</b>	<b>17,726</b>	<b>141,494</b>	<b>1,124,571</b>	<b>110,410</b>	<b>(331,697)</b>	<b>378,328</b>	<b>4,609,077</b>	<b>6,049,909</b>	<b>52,749</b>	<b>6,102,658</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制者		
	股本	股份溢價	總入盈餘	資本儲備	匯兌儲備	一般儲備基金	保留溢利	總計	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b))	(附註22(c))		(附註22(d))				
於2016年1月1日	17,733	143,236	1,124,571	138,501	(330,020)	405,141	4,812,841	6,312,003	153,469	6,465,472
期間虧損	-	-	-	-	-	-	(1,001,960)	(1,001,960)	(7,079)	(1,009,039)
其他全面收益	-	-	-	-	(19,042)	-	-	(19,042)	-	(19,042)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19,042)	-	(1,001,960)	(1,021,002)	(7,079)	(1,028,081)
就行使購股權發行之股份	9	3,442	-	(1,024)	-	-	-	2,427	-	2,427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	-	-	19,889	-	-	-	19,889	-	19,889
轉撥至一般儲備	-	-	-	-	-	8,275	(8,275)	-	-	-
已付2015年末期股息	-	-	-	-	-	-	(162,895)	(162,895)	-	(162,895)
於權益中直接確認股權持有人的投入和分配總額	9	3,442	-	18,865	-	8,275	(171,170)	(140,579)	-	(140,579)
於2016年6月30日	17,742	146,678	1,124,571	157,366	(349,062)	413,416	3,639,711	5,150,422	146,390	5,296,812

第11至33頁所載附註為此中期財務報告組成部分。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b>765,093</b>	315,905
已付所得稅		<b>(64,714)</b>	(39,918)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b>700,379</b>	275,987
<b>投資活動</b>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的付款		<b>(77,679)</b>	(131,386)
購買無形資產的付款		<b>(64)</b>	(63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付出之現金淨額		<b>(119,494)</b>	(3,508)
權益投資預付款項		<b>-</b>	(72,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b>902</b>	235
已收利息		<b>19,207</b>	7,837
向南通太平洋借出的借款		<b>(50,351)</b>	-
有限制限行存款		<b>(425,669)</b>	-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b>(653,148)</b>	(199,461)
<b>融資活動</b>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b>748,235</b>	141,157
償還銀行貸款		<b>(85,223)</b>	(72,127)
已付利息		<b>(34,498)</b>	(8,361)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b>2,427</b>	9,352
向股東派付股息		<b>(162,895)</b>	(297,525)
關連方貸款		<b>630,000</b>	100,000
償還關連方貸款		<b>(630,000)</b>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b>468,046</b>	(127,504)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b>515,277</b>	(50,978)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b)	<b>2,035,950</b>	1,683,210
匯率變動的影響		<b>32,715</b>	(36,415)
<b>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18(b)	<b>2,583,942</b>	1,595,817

第11至33頁所載附註為此中期財務報告組成部分。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 1 一般資料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廣泛用於能源、化工及液態食品三個行業的各類型運輸、儲存及加工裝備的設計、開發、製造、工程及銷售，並提供有關技術保養服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於2016年8月22日獲批准刊發。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經已審閱，但未經審核。

### 主要事件

如本公司於2015年年報所披露，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集安瑞科投資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安瑞科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2015年8月27日與SOEG PTE LTD(「SOEG」)、江蘇太平洋造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江蘇太平洋」)及春和集團有限公司(「春和」)(統稱「賣方」)訂立一項協議(「協議」)，據此彼等同意出售以及安瑞科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同意購入南通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南通太平洋」)100%的股權。其後，本公司、南通太平洋及春和訂立財務資助框架協議(「財務資助協議」)，規管本集團以貸款及擔保形式向南通太平洋提供的財務資助。

本公司於2016年6月1日公告，董事會認為協議中的若干先決條件尚未達成，賣方違反了協議若干重大條款。安瑞科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向賣方發出了終止通知函，以終止協議，並要求退還預付代價款人民幣178,634,000元。同日，本公司向南通太平洋及春和發出終止通知函，以終止財務資助協議，並要求南通太平洋退還貸款人民幣482,052,000元及解除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提供予或有利南通太平洋的銀行貸款擔保人民幣1,000,000,000元。

考慮到本公司、南通太平洋與賣方之間的磋商情況，以及本公司所瞭解的南通太平洋及賣方之財務狀況，本公司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就上述的預付代價款、貸款及擔保進行大幅撥備合計約人民幣12.1億元。詳情請見附註9。

## 2 重大會計政策

### (a) 中期財務報告的編製基準

本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應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而年度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 (b)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 (i) 本集團所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會計期間，並無首次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的準則對本集團及本公司造成重大影響。

#### (ii) 尚未採納之新準則及詮釋

下列是已發佈但在2016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期間仍未生效的新準則和對現有準則的修訂，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修訂	2017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的修訂	201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2018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的修訂	待決定

### 3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所報告資產和負債以及收支的數額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或會與此等估計不同。

在編製此等中期財務報告時，除下文所述外，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相同。

#### 向南通太平洋財務擔保的撥備

因協議和財務資助協議終止，本集團謹慎地評估根據財務資助協議就南通太平洋銀行貸款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的撥備。本集團考慮到南通太平洋目前的財務狀況、償還意願及償還能力，因解決財務擔保的義務，而可能導致經濟利益的流出。於2016年6月30日，撥備金額人民幣700,000,000元(附註9(ii))。

### 4 財務風險管理

####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涉及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允值利率風險、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中期財務報告並不包含須載於年度財務報表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中期財務報告應與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末以來，風險管理部門或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 (b)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內獨立營運實體自行負責本身現金管理，包括籌措貸款以應付預期現金需求，惟借貸超過若干預定許可水平，則須獲母公司批准。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要，及其有否遵守借貸契約，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來自主要財務機構的已承諾融通額，足以應付長短期的流動資金需要。

下表詳述於結算日本集團金融負債餘下合約的到期狀況，乃按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或(倘屬浮動)結算日適用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可能需要付款的最早日期為基準作出：

	於2016年6月30日				於2015年12月31日			
	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一年內 到期或於				一年內 到期或於			
	催繳時支付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催繳時支付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270,639	1,576,090	1,846,729	1,750,903	151,153	965,943	1,117,096	1,058,070
應付票據、應付賬款及 應計費用	2,547,020	-	2,547,020	2,547,020	2,454,648	-	2,454,648	2,454,648
應付關連方款項	818,979	-	818,979	783,824	825,767	-	825,767	804,631
	<u>3,636,638</u>	<u>1,576,090</u>	<u>5,212,728</u>	<u>5,081,747</u>	<u>3,431,568</u>	<u>965,943</u>	<u>4,397,511</u>	<u>4,317,349</u>

(c) 公允值估算

下表以估值法分析以公允值呈列的金融工具。不同等級的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級)。
- 除第1級所包括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得出)觀察所得輸入值(第2級)。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值(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3級)。

於2016年6月30日，在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中以公允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是遠期外匯合約，並且釐定為第2級。

期內並無第1級和第2級之間的轉移。

估值方法於期內並無其他變動。

(d) 用於得出第2級公平值的估值技術

第2級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此等遠期外匯合約使用在活躍市場上有報價的遠期匯率計算其公平值。

(e) 以攤銷成本計算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

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值並無重大差異。

## 5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不同分部管理其業務，該等分部乃按業務種類(產品和服務)劃分。該劃分標準與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用於資源分配及業績考評等內部報告資料的基礎相一致，由此本集團根據業務分部的經濟特徵而劃分出下列3個可呈報分部。

- 能源裝備：此分部專注於製造及銷售多類型用作儲存、輸送、加工及配送天然氣的裝備，例如壓縮天然氣拖車、密封式高壓氣體瓶、液化天然氣(「LNG」)拖車、LNG儲罐、液化石油氣(「LPG」)儲罐、LPG拖車、天然氣加氣站系統及天然氣壓縮機；以及為天然氣行業提供設計、採購及安裝施工服務。
- 化工裝備：此分部專注於製造及銷售多類化學液體及化學氣體的儲運裝置，例如罐式集裝箱。
- 液態食品裝備：此分部專注於供儲存及加工啤酒、果汁及牛奶等液態食品之不銹鋼儲罐之工程、製造及銷售；以及為釀酒業及其他液態食品行業提供設計、採購及安裝施工服務。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部間之資源分配，本集團之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人)會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個可呈報分部的業績以及各可呈報分部所佔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非流動資產及流動資產，但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並無分配至獨立可呈報分部的若干資產。分部負債包括非流動負債及流動負債，但不包括應付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及並無分配至獨立可呈報分部的若干負債。

收益及費用乃分配至可呈報分部，當中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銷售額及該等分部所招致費用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其他費用。

用於可呈報分部溢利的計量為「經調整經營溢利」。為達致本集團的溢利，可呈報分部的經調整經營溢利就並非指定屬於個別可呈報分部的項目作進一步調整，如融資成本、應佔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董事酬金、核數師薪酬以及其他總辦事處或公司行政費用。

除接獲有關經調整經營溢利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收益(包括各分部間銷售)、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以及於其營運中所使用的非流動分部資產添置等分部資料。各分部間銷售的價格乃經參考就類似訂單收取外部人士的價格而定。

就於期內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之資料載列如下：

	能源裝備		化工裝備		液態食品裝備		合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445,660	1,669,285	1,248,365	1,515,438	1,043,477	978,326	3,737,502	4,163,049
分部間收益	105	24	27,584	30,458	-	-	27,689	30,482
<b>可呈報分部收益</b>	<b>1,445,765</b>	<b>1,669,309</b>	<b>1,275,949</b>	<b>1,545,896</b>	<b>1,043,477</b>	<b>978,326</b>	<b>3,765,191</b>	<b>4,193,531</b>
<b>可呈報分部溢利</b> (經調整經營溢利)	<b>24,749</b>	<b>113,823</b>	<b>172,319</b>	<b>179,477</b>	<b>142,443</b>	<b>99,206</b>	<b>339,511</b>	<b>392,506</b>

	能源裝備		化工裝備		液態食品裝備		合計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可呈報分部資產</b>	<b>6,531,221</b>	<b>6,406,000</b>	<b>2,269,462</b>	<b>3,012,484</b>	<b>2,600,435</b>	<b>2,159,697</b>	<b>11,401,118</b>
<b>可呈報分部負債</b>	<b>2,677,208</b>	<b>2,612,186</b>	<b>672,990</b>	<b>593,277</b>	<b>1,591,370</b>	<b>944,180</b>	<b>4,941,568</b>	<b>4,149,643</b>

(b) 可呈報分部收益、溢利、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b>收益</b>			
可呈報分部收益	3,765,191	4,193,531	
分部間收益對銷	(27,689)	(30,482)	
綜合收益	<u>3,737,502</u>	<u>4,163,049</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b>(虧損)／溢利</b>			
可呈報分部溢利	339,511	392,506	
分部間溢利對銷	(1,158)	(895)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呈報分部溢利	338,353	391,611	
融資成本	(44,310)	(7,859)	
未分配經營支出	(24,065)	(19,885)	
應佔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	-	(424)	
減值撥備	(1,214,880)	-	
綜合除稅前(虧損)／溢利	<u>(944,902)</u>	<u>363,443</u>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可呈報分部資產	11,401,118	11,578,181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103,244)	(65,726)	
	<u>11,297,874</u>	<u>11,512,455</u>	
遞延稅項資產	78,311	72,468	
未分配資產	1,210,014	727,303	
綜合總資產	<u>12,586,199</u>	<u>12,312,226</u>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可呈報分部負債	<b>4,941,568</b>	4,149,643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b>(103,244)</b>	(65,726)
	<b>4,838,324</b>	4,083,917
應付所得稅	<b>15,154</b>	28,874
遞延稅項負債	<b>201,679</b>	171,887
未分配負債	<b>2,234,230</b>	1,562,076
綜合總負債	<b>7,289,387</b>	5,846,754

分部基準或分部損益的計量基準與去年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並無差異。

## 6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廣泛用於能源、化工及液態食品行業的各式各樣運輸、儲存及加工裝備的設計、開發、製造、工程及銷售，並提供有關技術保養服務。

收益指(i)來自售出貨品的銷售價值(已扣除退貨撥備)，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且扣除任何商業折扣；及(ii)來自工程項目合約的收入。期內於收益確認各重要類別收入的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b>2,439,112</b>	2,853,059
工程項目合約的收入	<b>1,298,390</b>	1,309,990
	<b>3,737,502</b>	4,163,049

## 7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淨額

### (a) 其他收益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金	(i)	31,262	17,822
其他經營收益	(ii)	46,892	54,707
南通太平洋的利息收入	(iii)	9,909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1,213	7,837
		<b>99,276</b>	<b>80,366</b>

(i) 政府補助金指中國政府給予本公司附屬公司各種形式的獎勵和津貼並確認遞延政府補助金。

(ii) 其他經營收益主要為分包服務及銷售廢料所得收入。

(iii) 南通太平洋的利息收入指來自向南通太平洋借出的貸款利息，按年利率4.85%計息。

### (b)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1,750)	(253)
匯兌收益／(虧損)	22,672	(1,676)
其他收入淨額	1,600	5,131
	<b>22,522</b>	<b>3,202</b>

##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

### (i)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利息	38,282	7,276
銀行費用	6,028	583
	<b>44,310</b>	<b>7,859</b>

### (ii)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4,129	84,505
無形資產攤銷	19,899	8,605
預付土地租賃費攤銷	5,128	5,201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28,677	6,301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185)	(68)
存貨撇減撥回	(4,378)	(10,807)
研究及開發成本	67,744	64,209
物業租金的經營租賃支出	5,122	7,960
產品保用的費用撥備	14,330	20,38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19,889	27,372

## 9 減值撥備

該金額表示載述於附註1「主要事件」中的減值撥備，其分析如下：

	截止6月30日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股份權益的預付對價款(i)	178,634	—
向南通太平洋借出貸項(ii)	336,246	—
就南通太平洋銀行貸款的受限制銀行存款(ii)	700,000	—
	<b>1,214,880</b>	—

- (i) 如附註1「主要事件」所述，本公司已評估了預付對價款的減值風險，考慮到目前本公司與南通太平洋、賣方的磋商情況及本公司所瞭解的南通太平洋及賣方目前的財務狀況，以及對預付代價款的可回收性的重大疑慮，因此，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預付對價款全額撥備人民幣178,634,000元。
- (ii) 本公司已評估向南通太平洋的貸款的減值風險及就南通太平洋銀行貸款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的可能損失。本集團考慮了南通太平洋目前的財務狀況，未來的償還能力以及其他可利用的資源後，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對向南通太平洋借出貸項及就南通太平洋銀行貸款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分別撥備人民幣336,246,000元及人民幣700,000,000元。

## 10 所得稅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46,160	44,398
遞延稅項	17,977	25,044
	<b>64,137</b>	69,442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賺取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因此並未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稅法」），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按法定所得稅率25%繳納所得稅，惟該等享有適用於高新技術企業的稅務優惠待遇的公司可按所得稅率15%繳納所得稅除外。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包括由在建工程轉入)為人民幣60,663,000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9,675,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已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賬面淨值合共為人民幣2,652,000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446,000元)，產生虧損人民幣1,750,000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53,000元)。

## 1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期內，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變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4,000	4,457
應佔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	-	(424)
匯兌調整	-	(33)
於6月30日	4,000	4,000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並無或然負債。

## 14 收購股份權益的預付款項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收購股份權益的預付對價款	178,634
減：減值撥備(i)	(178,634)	-
	-	178,634

- (i) 如附註1「主要事件」及附註9披露，本公司2016年6月30日止的半年度財務期間收購股份權益的預付對價款的減值撥備合計人民幣178,634,000元。

## 15 存貨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610,271	601,520
委託物料	72,463	61,023
在製品	669,758	527,424
製成品	714,862	721,922
	<b>2,067,354</b>	<b>1,911,889</b>

## 16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1,436,691	1,442,618
逾期少於一個月	171,653	138,039
逾期一至三個月	129,030	407,001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513,848	291,679
逾期超過十二個月	368,907	286,915
逾期金額	1,183,438	1,123,634
	<b>2,620,129</b>	<b>2,566,252</b>

預期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扣除呆壞賬撥備的減值虧損)可於一年內收回。一般而言，債項均應於收費通知書發出當日支付。經協商後，若干擁有良好交易及付款記錄的客戶可按個別情況獲給予最長十二個月的賒賬期。

## 17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向南通太平洋借出貸款(i)	144,105	430,000
預付供應商的款項	156,775	189,982
投標、工程項目及設備採購的按金	129,400	99,057
員工墊款	9,073	6,159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	21,474	19,700
服務的預付款項	27,787	6,095
應收工程項目客戶款項	808,554	746,919
其他	79,286	17,155
	<b>1,376,454</b>	<b>1,515,067</b>

- (i)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向南通太平洋借出貸款的總餘額為人民幣480,351,000元。如附註1「主要事件」及附註9披露，本集團為相關貸款計提減值撥備人民幣336,246,000元，因此，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向南通太平洋借出貸款餘額淨值為人民幣144,105,000元。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並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 18 有限制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a) 有限制銀行存款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授信的保證金存款	87,193	111,524
為南通太平洋銀行借款的抵押存款(i)	1,000,000	550,000
減：減值撥備(i)	(700,000)	—
	<b>387,193</b>	<b>661,524</b>

- (i) 如附註1「主要事件」及附註9(ii)披露，本集團在2016年6月30日止的半年度財務期間對為南通太平洋銀行借款的抵押存款計提減值撥備合計人民幣700,000,000元。

(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活期存款	2,582,970	2,035,071
於三個月內到期的有限制銀行存款	972	879
	<u>2,583,942</u>	<u>2,035,950</u>

## 19 銀行貸款

於2016年6月30日，銀行貸款須按下列年期償還：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於催繳時	225,967	125,000
一年後但兩年內	172,411	933,070
兩年後但三年內	1,352,525	—
	<u>1,524,936</u>	<u>933,070</u>
	<u>1,750,903</u>	<u>1,058,070</u>

於2016年6月30日，所有銀行貸款均為無抵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銀行貸款的年利率介乎2.33%至4.85%（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33%至6%）。

## 2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1,672,736	1,539,170
應付票據	217,576	274,316
	<u>1,890,312</u>	<u>1,813,486</u>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b>1,431,759</b>	1,605,635
三個月至十二個月	<b>370,973</b>	137,303
超過十二個月	<b>87,580</b>	70,548
	<b>1,890,312</b>	1,813,486

預期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將於一年內償還。

##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本公司於2006年7月12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邀請合資格人士以代價1.00港元接納購股權，認購本公司股份。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

於2009年11月11日，43,75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集團若干合資格人士。於2016年6月30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為4.00港元，而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期為3.36年。於2016年6月30日，20,414,000份此等購股權尚未行使並可予行使。

於2011年10月28日，38,2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集團若干合資格人士。於2016年6月30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為2.48港元，而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期為5.33年。於2016年6月30日，其中26,644,000份此等購股權尚未行使並可予行使。

於2014年6月5日，38,42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集團若干合資格人士。於2016年6月30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為11.24港元，而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期為7.93年。於2016年6月30日，其中36,740,000份此等購股權尚未行使，其中14,696,000份購股權可予行使，11,022,000份購股權及11,022,000份購股權分別將於2017年6月5日及2018年6月5日可予行使。

## 22 股本、儲備及股息

### (a) 股息

已於2016年6月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人民幣162,895,000元(2015年：人民幣297,525,000元)的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15年：無)。

### (b) 繳入盈餘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包括：

- (a) 所收購附屬公司股本面值與股份溢價賬現有結餘；本公司於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本集團一項重組作為交換代價的已發行股份面值兩者間之差額；
- (b) 所收購附屬公司股本面值與股份溢價賬現有結餘；本公司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收購若干附屬公司作為交換代價的已發行股份面值兩者間之差額；
- (c) 所收購南通罐車人民幣69,945,550元的註冊資本；及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收購南通罐車支付人民幣66,330,000元的總現金代價兩者間之差額；
- (d) 收購南通大罐的註冊資本人民幣324,539,380元；與本公司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收購南通大罐作為交換代價的已發行39,740,566股普通股面值兩者間之差額；及
- (e) 收購Burg的股本面值人民幣1,263,000元；與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收購Burg而支付的現金代價總額人民幣11,737,000元兩者間之差額。

### (c)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授予本集團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值部分，該部分已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而採納的會計政策確認。

### (d) 一般儲備基金

本集團的中國全資附屬公司須按各自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規定釐定的純利10%調撥作一般儲備基金，直至該基金結餘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一般儲備基金可用作該等附屬公司的營運資金，並可彌補以往年度的虧損(如有)。此項基金亦可用作增加該等附屬公司的資本(如經批准)。除清盤外，此項基金不可用作分派。該等附屬公司於向本公司分派股息前須先向此基金撥款。

根據比利時法律，本集團於比利時的附屬公司須設立佔股本10%的法定儲備。此項法定儲備不可供分派。

## 23 承擔

(a) 於2016年6月30日尚未支付及未於本中期財務報告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 生產設施	58,694	69,959
— 收購股權(i)	—	415,512
	<u>58,694</u>	<u>485,471</u>

(i) 如附註1「主要事件」披露，南通太平洋的收購已終止。因此，於截止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不再存在相關資本承擔。

(b) 於2016年6月30日，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將來應付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178	9,164
一年後至五年內	10,878	10,348
五年後	8,550	9,519
	<u>26,606</u>	<u>29,031</u>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租用多項物業及辦公室設備。這些租賃通常初始為期一年至十年，並且有權選擇在到期日後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所有租約均不包含或有租金。

## 24 或然事項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由相關銀行開出的尚未到期的保函餘額合共為人民幣630,227,000元，其中履約保函與質量保函餘額合計為人民幣405,150,000元；預付款保函人民幣225,077,000元。

## 25 關連方交易

(a) 與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集」)及其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的交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b>交易性質</b>			
銷售	(i)	<b>96,688</b>	197,442
採購	(ii)	<b>42,773</b>	58,282
綜合費用	(iii)	<b>197</b>	471
加工費用	(iv)	<b>8,314</b>	10,635
加工收入	(v)	<b>2,016</b>	3,112
辦公服務收入	(vi)	<b>5,865</b>	7,159
關連方貸款	(vii)	<b>630,000</b>	100,000
關連方貸款還款	(vii)	<b>630,000</b>	–
貸款利息開支	(vii)	<b>19,859</b>	4,589
其他融資服務費用	(viii)	<b>315</b>	104
存款服務	(ix)	<b>189,352</b>	198,967
存款利息收入	(ix)	<b>1,712</b>	903

(i) 向關連方之銷售主要為向關連方銷售產品。

(ii) 向關連方之採購主要為採購生產所需原材料。

(iii) 綜合費用主要為關連方向本集團提供員工餐膳、醫療費用及一般服務的費用。

(iv) 加工費用主要為關連方向本集團提供加工服務、場地租賃及其他相關服務的費用。

(v) 加工收入主要為本集團向關連方提供焊接、加熱處理及測試之加工服務。

(vi) 辦公服務收入主要指向關連方提供辦公服務，包括員工膳食、運輸服務、場地租賃及一般辦公服務。

(vii) 該等貸款為無抵押、以年利率4.35%至4.65%(2015年：4.90%至5.25%)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 (viii) 其他融資服務費用主要為關連方向本集團提供的商業票據承兌及貼現服務。
- (ix) 存款服務為關連方向本集團提供的存款承兌服務。該等存款為計息並可按要求提取。

(b) 與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收入	(i)	-	1,521

- (i) 租賃收入為來自Nirota B.V.的物業租金收入。

(c) 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

		於2016年	於201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售產品之應收貿易賬款		134,850	126,224
採購原材料的應付貿易賬款及銷售貨物的預收款項		(93,824)	(114,631)

- (i) 與此等關連方的未償還結餘乃無抵押、免息及催繳時償還。

- (ii) 並無就此等未償還應收結餘計提任何呆壞賬撥備。

(d) 關連方貸款

		於2016年	於201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關連方貸款		690,000	690,000

該等貸款為無抵押、以年利率4.35%至4.65%(2015年：4.35%至4.90%)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e) 存放於關連方的存款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存款	<u>189,352</u>	<u>359,499</u>

(i) 該等存款為計息並可按要求提取。

(ii) 該等存款計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f) 直接及最終控制方

於2016年6月30日，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母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香港)有限公司。該實體並無編製財務報表供公眾使用。

於2016年6月30日，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方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該實體編製財務報表供公眾使用。

## 26 業務合併

(a) 於2016年6月3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23,000,000英鎊(約人民幣218,194,000元)向第三方收購Briggs Group Limited(「Briggs」)全部股權，該集團主要從事釀酒、飲料、蒸餾、食品、醫藥、健康美容以及生物燃料行業之工程、加工工程以及設備和加工監控系統銷售，連同項目管理及顧問服務。

(b) 下表概列已於各收購日期確認之已付代價及已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收購代價	
— 已付現金	213,631
— 應付款項	<u>4,563</u>
總收購代價	<u>218,194</u>

已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已確認金額：

	臨時公允值(i)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4,137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12
存貨	1,31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40,670
其他應收按金及預付款項	9,834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3,50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890)
應付所得稅	(4,715)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u>92,353</u>
商譽	<u>125,841</u>
	<u>218,194</u>
收購相關成本(包括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綜合損益表內之行政費用)	<u>3,289</u>
為收購業務而流出之現金(減購得之現金)	
— 已付現金代價	213,631
—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94,137)</u>
就收購流出現金	<u>119,494</u>

- (i) 本集團已聘請獨立專業資產評估機構就本次合併所收購的所有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作公允價值評估。但截止本報告日，有關評估報告尚未完成。所以，是次業務合併的初次會計確認並未完成，本報告所披露的可識別資產、所承擔負債和商譽均為臨時公允值。將來有關評估報告完成後，相關資產、負債和商譽的公允值或會存在差異。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廣泛用於能源、化工及液態食品三個行業的各類型運輸、儲存及加工裝備的設計、開發、製造、工程及銷售，並提供有關技術保養服務。

### 產品組合

本集團三個業務分部主要由八個營運單位負責，經營不同品牌：

#### 能源裝備

- 壓縮天然氣(「CNG」)高壓瓶式壓力容器
- CNG拖車
- 液化天然氣(「LNG」)拖車及儲罐
- 天然氣加氣站系統
- 液化石油氣(「LPG」)拖車及儲罐
- 天然氣壓縮機
- 項目工程服務，如LNG應用項目

能源裝備主要以品牌名稱「安瑞科」、「聖達因」及「宏圖」出售。

#### 化工裝備

- 化學液體、液化氣體及低溫液體的罐式集裝箱

罐式集裝箱主要以品牌名稱「中集罐箱」出售。

#### 液態食品裝備

- 不銹鋼加工罐及儲罐
- 項目工程服務，如加工及配送啤酒及果汁的交鑰匙項目

此等產品及服務的品牌名稱為「Ziemann Holvrieka」。

## 收益

由於國際油價持續疲弱，令天然氣作為石油替代燃料的價格優勢與2015年上半年相比顯著減弱。因此，天然氣裝備的市場需求於期內持續下跌，本集團的能源裝備分部收益於2016年上半年錄得跌幅。儘管特種罐式集裝箱收益持續增長，標準罐式集裝箱需求疲弱令化工裝備分部期內之收益下跌。訂單增加使期內液態食品裝備分部的收益輕微增長。因此，2016年上半年收益下跌人民幣425,547,000元至人民幣3,737,502,000元(2015年同期：人民幣4,163,049,000元)。各分部的表現載列如下：

於2016年上半年，天然氣相比石油的價格優勢縮窄引致中國油改氣項目步伐減慢及以天然氣作為替代燃料的吸引力下降，導致整體而言天然氣裝備，尤其是CNG拖車、LNG車載瓶及LNG加氣站的銷量與去年同期相比均呈不同幅度的下滑。因此能源裝備分部的收益下跌13.4%至人民幣1,445,660,000元(2015年同期：人民幣1,669,285,000元)。該分部仍為本集團最高收益的分部，佔本集團總收益38.7%(2015年同期：40.1%)。

儘管期內特種罐式集裝箱需求上升，但無法彌補標準罐式集裝箱銷量下跌，因此化工裝備分部之收益下跌17.6%至人民幣1,248,365,000元(2015年同期：人民幣1,515,438,000元)，該分部佔本集團整體收益33.4%(2015年同期：36.4%)。

液態食品裝備分部之收益於期內輕微上升6.7%至人民幣1,043,477,000元(2015年同期：人民幣978,326,000元)，主要因訂單增加所致。該分部佔本集團總收益27.9%(2015年同期：23.5%)。

## 毛利率及盈利能力

能源裝備分部之毛利率下跌至16.9%(2015年同期：18.8%)，主要由於期內產品組合變動，LNG產品提升了收益佔比以及設計及工程項目毛利率下跌。就化工裝備分部而言，其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15.0%升至期內16.0%，此乃由於期內產品組合變動，特種罐式集裝箱進一步提高收益佔比所致。由於項目執行效率提升，故液態食品裝備分部毛利率於期內上升至21.6%(2015年同期：16.9%)。

雖然能源裝備分部的毛利率下跌，不過化工及液態食品裝備分部毛利率均上升，使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上升0.8個百分點至17.9%(2015年同期：17.1%)。

經營溢利對收益比率下降0.5個百分點至8.4%(2015年同期：8.9%)，主要歸因於銷售費用減少速度較收益慢，以及期內行政費用增加。

## 主要發展

### 終止收購南通太平洋

於2015年8月27日，本集團訂立協議收購南通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南通太平洋」)的全部股權。於2016年6月1日，由於該等協議的部分先決條件未能滿足或獲豁免，董事會決定終止該收購。有關終止該收購的進一步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於2016年6月1日及2016年6月3日的公告。

考慮到本公司與南通太平洋及賣方的磋商情況及本公司所瞭解的南通太平洋及賣方的財務狀況，從謹慎角度出發，本公司在2016年6月30日止的半年度財務期間內對已支付的第一期代價款、相關預付代價款、貸款及擔保進行較大幅度撥備合計約人民幣12.1億元(「撥備」)。受此影響，撥備導致本集團於期內出現較大虧損。董事會認為撥備的主要本質並非經常性。

### 收購Briggs

於2016年6月3日，本集團訂立協議收購Briggs Group Limited(「Briggs」)的全部股權。Briggs主要從事釀酒、飲料、蒸餾、食品、醫藥、健康美容以及生物燃料行業之工程、加工工程以及設備和加工監控系統銷售，連同向該等市場提供項目管理及顧問服務。該收購已於2016年上半年完成交割。

該收購提供機遇讓本集團擴充其於液態食品行業的產品及服務組合，達致本集團產品及服務更多元化，擴大地域版圖，從而鞏固本集團的市場地位。Briggs的業務與本集團液態食品裝備的現有業務形成互補，因此預期該收購將產生協同效應。該收購亦為本集團邁向多元化營運創造機遇，以進入液態食品行業的非啤酒領域，以及生物燃料及醫藥行業。此外，Briggs的營運所在地在英國及美國，預期該收購將加強本集團在該等國家的據點。

## 按業務分部回顧

### 能源裝備

#### 經營表現

於2016年上半年，能源裝備分部之收益為人民幣1,445,660,000元（2015年同期：人民幣1,669,285,000元）。該分部於期內的經營溢利跌至人民幣24,749,000元（2015年同期：人民幣113,823,000元），主因是期內收益水平下降而行政費用增加所致。

#### 研究及開發

於2016年上半年，能源裝備分部主要進行研發LNG船用液貨艙、LNG全容罐、面向國際市場的LNG加氣站、新系列低溫罐及核電站除污系統。部分新開發產品已推出市場，為本集團收益帶來貢獻。

為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並加強本集團的競爭力，該分部將繼續致力LNG、LPG及CNG儲運產品的優化升級和系列化開發，以及研發吸附天然氣的儲運裝備。

該分部亦積極參與面向國際市場的研發項目，包括LNG加氣站及中小型天然氣液化撬裝裝置。在油價低迷的環境下，研發團隊亦致力為國際市場開發多種LPG裝備，例如符合國際標準的LPG球罐、LPG發電供電系統。

為促進本集團可持續健康發展，該分部專注新業務的研發項目，包括LNG及CNG水上應用裝備、核燃料儲運以及生物質能源研發項目。此外，研發團隊於開發EPC（設計、採購及安裝施工）服務擔當重要角色，為客戶創造額外價值。

#### 未來計劃及策略

儘管中國天然氣行業將於短期內仍然面對壓力，本集團深信該行業前景長遠而言仍大致向好。本集團已準備就緒，擁有優越的業界資質、優良聲譽、良好往績、全面的競爭形勢分析、與別不同的產品及服務、強勁的銷售及營銷團隊以及先進的研發能力，正是本集團能夠超越競爭對手的優勢。

能源裝備分部會繼續承諾向客戶提供優質且輕量的產品。本集團的品牌在能源裝備市場聲望優良，該分部會專注增加核心產品在中國的市場佔有率。該分部會致力通過實施生產技術改良項目、持續開發及改良產品以及採購管理及控制，進一步減低生產成本並提高生產效率。

在穩固現有業務的基礎上，該分部積極探索新的業務。該分部目標從天然氣中下游儲運向上游開採領域發展，期望進入頁岩氣開發的特種裝備領域。此外，該分部計劃從天然氣向新能源拓展，發展氫能及生物質能源等新產業，以及工業氣體市場。

該分部亦致力拓展海外市場，通過提升產品設計的國際化水平及在海外市場建立知名度，使該分部更多產品在國際市場營銷。該分部會繼續拓展東南亞及其他海外國家的市場機會，尤其是CNG產品及加氣站系統、LPG球罐及其他LPG裝備。同時，該分部會考慮通過併購或合作，加快實現在海外市場的突破。

油價疲弱為能源裝備分部的LPG裝備業務發展帶來機會。該分部會進一步改良LPG拖車及儲罐的設計，捕捉市場商機，亦會進行深入的市場研究及探索新的增長潛力，例如密切注視中國省份有關鍋爐煤改氣的政策。

除製造能源裝備外，該分部亦會致力為客戶創造額外價值，積極推廣一站式整體解決方案。隨著於2015年收購遼寧哈深冷氣體液化設備有限公司，本集團進一步提升在設計及項目工程的能力，尤其在天然氣液化工廠、加工及處理能力方面。該分部將加大力度在中國及國際市場開拓更多非常規天然氣的EPC業務，例如中小型液化系統。

透過提供融資租賃及保理服務的轉介安排，能源裝備分部將得以在現行業務競爭環境及中國貨幣政策嚴緊的形勢下吸引並留住客戶。本集團將致力建立更多新的業務創新模式以促進該分部裝備及工程業務的長遠發展。

此外，該分部將繼續帶動中國市場的行業協會，如主辦或參加貿易展覽會及會議，致力帶動行業發展及推動提升行業標準，並將繼續參與制定國家及／或行業產品標準。

## **化工裝備**

### **經營表現**

於2016年上半年，化工裝備分部之收益為人民幣1,248,365,000元(2015年同期：人民幣1,515,438,000元)。該分部於期內的經營溢利輕微跌至人民幣172,319,000元(2015年同期：人民幣179,477,000元)，主因是期內收益輕微下跌所致。

### **研究及開發**

化工裝備分部致力為客戶提供新的物流解決方案，並致力研發不同種類的罐式集裝箱以滿足客戶需求。於2016年上半年，該分部主要專注的研發項目有新型高性能40英尺國際化LNG罐式集裝箱及20英尺國際通用低溫罐式集裝箱。

為讓更多種類的特種及高端罐式集裝箱能於國際市場推出，該分部特別關注研發滿足國際長途運輸用的低溫罐式集裝箱及迎合歐州客戶要求的輕量化特種罐式集裝箱。

### **未來計劃及策略**

化工市場的週期性波動趨勢於2016年持續，化工裝備分部繼續致力鞏固標準罐式集裝箱的市場領先地位，並將繼續透過優化產品設計、優化生產工序及標準化產品部件，尋求超越競爭對手的成本優勢。

憑藉先進的研發能力及豐富的行業經驗，該分部致力提供化工物流解決方案，目標為工業氣體和液態化工業氣體用戶提供一站式服務。此外，該分部將積極拓展特種罐式集裝箱業務，短期而言關注氣體罐式集裝箱及碳鋼罐式集裝箱等。中期而言，該分部將積極培育LNG罐式集裝箱、鐵路罐式集裝箱的業務。此外，在中國推行市場化及「一帶一路」國際化策略引領下，該分部將關注發展中國及東南亞市場的多式聯運物流方式。

為確保競爭優勢，該分部亦竭力通過增加與客戶的溝通和接觸，建立客戶對其產品的信任及信心。該分部曾舉辦並將繼續舉辦罐式集裝箱行業會議，為業內人士提供良好機會討論行業話題及發展趨勢，並就產品開發交流意見。

本集團將繼續促進其於中國及歐洲的附屬公司互相傳遞專業知識、技術專長及市場網絡。通過中歐產品開發計劃，該分部成功開發符合國際標準的LNG罐式集裝箱，並出口至海外客戶，為客戶提供嶄新的物流解決方案。於2016年上半年，該分部接收到LNG罐式集裝箱的新增訂單。此外，本集團於2015年收購了在荷蘭設立的Burg Service B.V.（「**Burg Service**」），該收購有助化工裝備分部在中國及海外的罐式集裝箱售後服務的發展。

## **液態食品裝備**

### **經營表現**

於2016年上半年，液態食品裝備分部之收益為人民幣1,043,477,000元（2015年同期：人民幣978,326,000元）。該分部於期內的經營溢利升至人民幣142,443,000元（2015年同期：人民幣99,206,000元），原因是毛利率因項目執行效率的提高而上升。

### **研究及開發**

於2016年上半年，液態食品裝備致力研發滿足客戶要求規格的啤酒廠整體工藝交鑰匙系統，而期內有多個研發項目正在進行。通過與客戶通力合作，該分部專注開發新的裝備以達致更高效率及大幅節省生產成本。該分部將繼續加強啤酒釀造新技術的研發實力，並透過探索新業務實現多元化發展。

除建立一支積極進取的內部研發團隊外，該分部一直通過與業界及科技界的聯繫積累研發能力，例如加入業內多個科技委員會成為會員，以及於行業會議及技術大學作演示。

## 未來計劃及策略

融入於2012年向Ziemann集團購入的若干資產後，液態食品裝備分部已成為啤酒及其他液態食品生產商的全面交鑰匙工程解決方案供應商。該分部持續檢視其發展策略，積極探索更多業務機遇，充分利用該分部的能力。從縱向發展而言，該分部繼續完善啤酒釀造領域的總包能力，打造全啤酒廠總包能力。從橫向發展而言，該分部積極向啤酒以外的其他液態食品行業如果汁儲運及乳製品加工等拓展業務。自2016年6月收購Briggs後，Ziemann Holvrieka能向不同行業提供更廣泛的產品及服務，例如醫藥、蒸餾及生物燃料。同時，結合Ziemann Holvrieka的技術，Briggs能為客戶提供更大型的項目。

本集團立足中國和歐洲，自2014年收購南通中集安瑞科食品裝備有限公司(「南通大罐」)以來，液態食品裝備分部擴展了於中國的產能及於亞洲的市場網絡。這促進該分部在全球各地執行項目。此外，本集團會繼續將歐洲的先進生產技術及專業知識傳遞至其中國業務。液態食品裝備分部通過組織培訓課程及交流計劃予中國及德國的項目團隊、工程師及技術人員，將Ziemann的科技融入南通大罐。同時，該分部將在中美洲及新興市場開拓更多商機及收益來源。自收購Briggs後，該分部通過Briggs在美國及英國的辦事處很容易便可進入該等國家的市場。

本集團明白創新的重要性，並視創新為推動增長的要素。液態食品裝備分部一直推行工序創新，並參加貿易展覽會向市場展示創新成果。該分部的目標為就酒醪過濾、磨粉系統、節能項目、智能輸送機及快速發酵開發創新產品。通過與主要客戶的聯合研發計劃，該分部致力研發優化的生產工序，為客戶大幅節省釀造工序的生產成本。該分部期望將該等創新的生產工序滲透至更多客戶，這將促進業界的生產工序更新換代。

最後，該分部將採取措施不斷改進其現有產品，努力尋求超越競爭對手的優勢。該分部謹慎評估成本及效益，考慮內包及外包的可行性。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錄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583,942,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2,035,950,000元)。本集團部份銀行存款合共人民幣387,193,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661,524,000元)是於購入時距離到期日超過三個月期限。截至2016年6月30日，銀行存款為人民幣87,193,000元受限制用於銀行授信的保證金，而餘款則限制用作南通太平洋的銀行貸款保證金。本集團一直維持足夠手頭現金，以償還到期銀行貸款及關連方貸款，並繼續採取謹慎態度處理日後發展及資本性支出。因此，本集團一直審慎管理其財務資源，並將經常檢討及維持理想的資產負債水平。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透支為人民幣1,750,903,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1,058,070,000元)，除用於業務收購及資本開支為期三年的銀團貸款及為期2至3年的定期貸款之外，其餘貸款均須於一年內償還。除美元及港元定期貸款按浮息率計息外，整體銀行貸款均按年利率2.33%至4.85%計息。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抵押銀行貸款(2015年12月31日：無)。於2016年6月30日，銀行貸款合共人民幣1,750,903,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1,058,070,000元)由本公司附屬公司作出擔保。於2016年6月30日，關連方貸款為人民幣690,000,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690,000,000元)，有關貸款為無抵押、以年利率4.35%至4.60%(2015年12月31日：4.35%至4.90%)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由於本集團保留淨現金結餘人民幣530,232,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949,404,000元)，因此按債項淨額除股東權益計算的淨資產負債比率為零倍(2015年12月31日：零倍)。淨現金結餘的減少主要歸因於期內財務資助以及各項併購的收購代價和已付股息。本集團於期內的盈利對利息比率為8.1倍(2015年同期：51.0倍)，其下跌主要由於過往十二個月銀行借款大幅增加。當然，本集團經營溢利及充裕的經營現金流量顯示本集團完全有能力承擔其利息支出。

期內，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00,379,000元(2015年同期：人民幣275,987,000元)。本集團已提取銀行貸款及關連方貸款合共人民幣1,378,235,000元(2015年同期：人民幣241,157,000元)及償還人民幣715,223,000元(2015年同期：人民幣72,127,000元)。為分派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所付款項約人民幣162,895,000元。另外，通過行使購股權所發行的普通股產生人民幣2,427,000元的現金款項。

## 資產及負債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12,586,199,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12,312,226,000元），而總負債為人民幣7,289,387,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5,846,754,000元）。資產淨值減少18.1%至人民幣5,296,812,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6,465,472,000元）。減少主要由於就南通太平洋作減值撥備人民幣1,214,880,000元、派付股息人民幣162,895,000元及以外幣計值的財務報表因換算而產生的匯兌差額人民幣19,042,000元，而上述各項完全抵銷了期內錄得的人民幣314,288,000元經營溢利。因此，每股資產淨值由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40元減至201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736元。

## 或然負債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由銀行開出的尚未到期保函餘額合共為人民幣630,227,000元，其中履約及質量擔保餘額合共為人民幣405,150,000元，而預付擔保餘額為人民幣225,077,000元。除此之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有關資金來源及資本承擔的未來計劃

目前，本集團的營運及資本開支主要以其內部資源（如經營活動現金流及股東權益）撥付，並在某程度上以銀行貸款撥付。與此同時，本集團會繼續特別關注存貨水平、信貸政策及應收款項管理，以提高其未來的經營活動現金流。本集團具備充裕的資金來源和未動用的銀行融資，以應付日後的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58,694,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485,471,000元）。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2015年12月31日：無）。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貿易交易。對本集團構成此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及歐元。本集團持續監察其外匯風險，並主要通過進行幣值與其主要營運資產及收益相同之業務活動以及籌集幣值與其主要營運資產及收益相同之資金，藉以控制有關風險。此外，本集團於有需要時與信譽良好的財務機構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

## 資本性支出

2016年上半年，本集團在資本性支出方面投資人民幣197,237,000元，用作提升產能、一般維護產能及新業務之用。期內，能源裝備分部、化工裝備分部及液態食品裝備分部分別在資本性支出投資了人民幣41,652,000元、人民幣23,963,000元及人民幣131,610,000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約為8,850人(2015年同期：約9,800人)。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購股權費用)約為人民幣619,112,000元(2015年同期：人民幣564,596,000元)。

鑒於在2006年7月12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已屆滿，本公司於2016年5月2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已通過普通決議案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並終止該計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2015年年報所披露的僱員獎勵及花紅政策、購股權計劃及培訓計劃並無重大變動。

## 前景

於2016年上半年，中國經濟增速放緩，外部經濟體需求不振，國際貿易和出口持續低迷，以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加大。本集團雖採取了多項措施，積極佈局應對，但在持續低迷的市場環境影響下，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業績仍出現一定程度下降。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測2016年的全球增長為3.1%。發達經濟體的經濟前景惡化，而新興市場及發展中經濟體大致保持不變。中國於2016年上半年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約6.7%。中國政府將2016年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目標定於6.5%至7.0%之間；而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則估計2016年中國的增長為6.6%。

市場預期中國政府會宣佈扶持政策，幫助穩定中國經濟增長。中國政府亦致力推進工業用品製造業的轉型升級，並推出「中國製造2025」行動計劃、「一帶一路」策略、國有企業改革以及推動新技術，積極尋求發展及增長的新推動力。中集安瑞科將緊隨政府改革步伐，繼續探索及開拓新機遇。

為抓緊市場機遇，推動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本集團以內涵增長及持續創新作為基礎，將專注提高其核心競爭力及加強新併購企業的併購後整合工作。在現有業務方面，將通過內涵優化，提升生產力及降低成本。與此同時通過併購、創新科技、金融租賃業務模式，開拓新的業務和增長動力。總體而言，本集團正往一站式解決方案的方向發展，為客戶度身訂造更全面的產品及服務。此外，本集團將加大力度開拓海外市場，以實現收益可持續增長。

本集團以中歐互動為基礎的「地方智慧、全球營運」業務格局已經形成。為進一步提升管理團隊的全球化戰略和營運管理能力，本集團將繼續實施領導力培訓計劃及激勵計劃，以培養及激勵卓越的領導班子，他們正是本集團長遠成功的關鍵。同時，本集團希望通過領導力培訓提升人員質素，使管理團隊能於外在環境不景氣時維持業務拓展，也確保有能力及時抓緊市場機會。本集團在過去三年提供給中國團隊的領導力培訓計劃已取得成效，該計劃將不久延伸至涵蓋歐洲團隊。本集團亦已實行優化組織架構的措施，梳理總部各部門及各附屬公司的工作流程，提升管理水平及加強內部控制。

繼國際油價自2014年中急挫一半以上，且中國政府近年實施天然氣定價改革，令天然氣作為石油的替代燃料的價格優勢逐漸減弱，天然氣與石油的價格差距顯著收窄，並在某程度上削弱中國油改氣項目的動力及以天然氣作為汽車燃料的吸引力。因此天然氣裝備的市場需求於近年顯著下跌。此外，近年中國的天然氣裝備行業急促增長，市場競爭愈趨激烈，當中若干產品的平均售價顯著下跌。

中國政府亦把握時機，於2015年4月及11月下調天然氣價格，以維持天然氣於中國的價格競爭力。中國亦已宣佈具體措施以進一步提高天然氣價格市場化程度，這將促進天然氣需求的增長。於2016年上半年，中國的天然氣消費量按年增長9.8%至約995億立方米，而天然氣進口量按年增長21.2%至約356億立方米，反映期內天然氣需求溫和復甦。

中國政府對控制交通相關排放物污染加以重視，多年來一直積極提倡汽車使用天然氣，並繼續推行運輸燃料油改氣項目。然而，由於近期油價下跌及中國政府對新能源汽車如電動車的扶持政策，短期中國天然氣汽車的競爭力及應用無疑受到影響。

由於天然氣相比其他化石燃料更具實在的環保效益，加上中國政府訂有支持利用天然氣的政策，本集團對中國天然氣行業的長遠前景仍然抱有信心。然而，天然氣裝備市場尚未有明朗復甦，本集團的能源裝備分部將實施不同措施以減低生產成本、更切合客戶的需要及提升創新水平、以及提供優越客戶服務，且妥善管理及控制資本性支出及營運資金。

能源裝備分部除了在中國市場實踐其市場策略外，亦會探索更多海外市場的增長機會。此外，本集團相信，LNG水上儲運和海洋油氣模塊行業短期面臨挑戰而長期看好，該分部致力增強中小型LNG、液化乙烯氣體(LEG)及LPG運輸船付運項目的能力。且該分部亦將繼續開拓及開發小型LNG液化系統及設備以及EPC服務的商機。

近年，本集團的化工裝備分部隨着往年的經濟復甦於近年錄得溫和增長。於2014年，由於罐式集裝箱的平均售價下降，客戶購買更多罐式集裝箱作存貨儲備。此外，環球經濟增長放緩繼續影響化工行業，本集團的標準罐式集裝箱業務經歷化工市場的週期性波動。短期而言，預期標準罐式集裝箱業務增長於艱難的經濟環境下會放緩。由於近期鋼鐵(為罐式集裝箱的主要材料成本)價格下跌，本集團預期罐式集裝箱的平均售價於2016年將仍然受壓。

憑藉多年在化工裝備行業的專業知識及經驗，該分部將透過控制生產成本、改善質量及提升經營效益，繼續致力維持其於罐式集裝箱製造業務的領先地位。為求達到穩健、可持續的收益增長，該分部將加大力度開發特種及高端罐式集裝箱(如LNG罐式集裝箱)市場。標準罐式集裝箱於中國市場滲透率仍然偏低，作為車用、船用的多式聯運裝備，罐式集裝箱應用在中國的市場仍有美好前景。此外，自2015年收購Burg Service之後，該分部擴大了在歐洲市場的據點，並吸收了歐洲維修及改裝罐式集裝箱的先進技術。

本集團的液態食品裝備分部於過去幾年迅速增長，該分部於2016年上半年表現平穩。本集團相信，收購Briggs作為該分部的重大里程碑，大幅提高其國際實力並加速滲透至更廣泛的產品及服務組合。

憑藉「Ziemann Holvrieka」及「Briggs」強大的品牌，本集團液態食品裝備分部致力為液態食品行業提供工程服務及系統解決方案。通過成本主導及全球覆蓋，該分部將具有更強的競爭優勢。憑藉高水平的啤酒生產設備技術及技術能力，該分部將朝著縱向一體化EPC總包和橫向多元化業務如果汁儲運及乳製品加工，持續創新邁步向前，並在中美洲及新興市場開拓更多商機及收益來源。

本集團深感榮幸多間附屬公司於2016年上半年憑藉財務表現、創新產品及優質品牌獲頒獎項及證書。此等嘉許表彰本集團一直承諾致力於業內追求卓越表現，不單證明公眾對本集團的認同，亦能大大鼓勵及推動本集團取得更佳表現。本集團會繼續致力成為全球領先的能源、化工及液態食品行業專用裝備製造商、項目工程服務和整體解決方案供應商。

謹此感謝股東、客戶、供應商及業務伙伴一直以來的信任和支持，亦對管理層及僱員的努力與貢獻致以由衷謝意。展望未來，本集團對所從事行業的前景保持審慎樂觀態度。本集團堅信其主要的策略結合多元化的經營模式會為股東帶來可持續的長遠價值。

## 補充資料

###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2016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分	依據購股權的 相關股份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附註)
高翔	實益擁有人	1,900,000	0.10%
劉春峰	實益擁有人	800,000	0.04%
金建隆	實益擁有人	1,400,000	0.07%
于玉群	實益擁有人	1,298,000	0.07%
金永生	實益擁有人	1,100,000	0.06%
王俊豪	實益擁有人	1,100,000	0.06%
徐奇鵬	實益擁有人	600,000	0.03%
張學謙	實益擁有人	600,000	0.03%

附註：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2016年6月30日的已發行普通股總數1,936,748,088股計算。

### 於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的好倉

本公司於2009年11月11日、2011年10月28日及2014年6月5日根據股東於2006年7月12日批准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授出購股權。有關詳情載於第51至52頁的「購股權」一節。

## 於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的好倉

相聯法團	董事姓名	身分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中集車輛(集團)有限公司 (「中集車輛集團」)	高翔	信託受益人 (附註1)	1,350,000	0.61% (附註2)
	劉春峰	信託受益人 (附註1)	1,000,000	0.45% (附註2)
	金建隆	信託受益人 (附註1)	2,350,000	1.06% (附註2)
	于玉群	信託受益人 (附註1)	2,350,000	1.06% (附註2)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 (「中集」)(A股)	高翔	實益擁有人 (附註3)	375,000	0.03% (附註4)
	劉春峰	實益擁有人 (附註3)	177,400	0.01% (附註4)
	金建隆	實益擁有人 (附註3)	850,000	0.07% (附註4)
	于玉群	實益擁有人 (附註3)	750,000	0.06% (附註4)
中集(H股)	劉春峰	實益擁有人	10,200	0.01% (附註5)

### 附註：

- 根據中集車輛集團採納的股份信託計劃(「股份信託計劃」)，華潤深國投信託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信託人，為中集車輛集團若干僱員的利益，收購及以信託方式持有中集車輛集團的20%股權。執行董事高先生、劉先生、金先生及于先生均為股份信託計劃參與者。中集車輛集團由中集持有80%控制權。
- 百分比按於2016年6月30日的股份信託計劃項下獲分配股份信託單位總數220,700,000個單位計算。
- 根據本公司的相聯法團中集(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採納的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於2010年9月28日，高先生、劉先生、金先生及于先生自中集獲授予A股股票期權。該等授予任何承授人的股票期權可按行使價每股人民幣10.55元行使，其中25%股票期權可於2012年9月28日至2014年9月26日期間行使；其餘75%則可於2014年9月28日至2020年9月27日期間行使。
- 百分比根據中集於2016年6月30日的已發行A股股本總數1,261,782,777股計算。
- 百分比根據中集於2016年6月30日的已發行H股股本總數1,716,576,609股計算。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6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其他權益或淡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或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6年6月30日，概無人士擁有認購本公司股本或債務證券的任何權利，而於中期期間亦無任何有關權利獲授出或行使。

## 主要股東於股份的權益

於2016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除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各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	身分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附註1)
中集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1,371,016,211 (附註2)	70.79%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香港)有限公司(「中集香港」)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190,703,000 (附註3)	9.85%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39,740,566 (附註4)	2.05%
	實益擁有人	1,140,572,645	58.89%
Charm Wise Limited (「Charm Wise」)	實益擁有人	190,703,000 (附註3)	9.85%

附註：

- 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2016年6月30日的已發行普通股總數1,936,748,088股計算。
- 該等普通股包括Charm Wise持有的190,703,000股普通股、中集香港持有的1,140,572,645股普通股及中集罐式儲運裝備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中集罐式儲運裝備」)持有的39,740,566股普通股。Charm Wise、中集香港及中集罐式儲運裝備為中集的全資附屬公司。
- 上文提述的兩項190,703,000股普通股均指由Charm Wise持有的同一批股份，Charm Wise為中集香港的全資附屬公司。
- 該等普通股由中集罐式儲運裝備(為中集香港的全資附屬公司)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6年6月30日，(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概無記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其他權益或淡倉；及(ii)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擁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5%或以上的權益並可於實際情況下指揮或影響本公司的管理。

## 購股權

本公司根據於2006年7月12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案採納該計劃。該計劃之目的向僱員及董事及合資格人士就彼等對本集團之貢獻提供獎勵及回饋。該計劃條款詳情載於2015年年報。

於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已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20,37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並獲相關參與者接納。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變動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可予行使期間	購股權數目				移出至 其他類別/ 從其他類別 移入	於2016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於2016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b>董事</b>								
高翔	11/11/2009	11/11/2010-10/11/2019	1,000,000	-	-	-	-	1,000,000
	28/10/2011	28/10/2013-27/10/2021	500,000	-	-	-	-	500,000
	05/06/2014	05/06/2016-04/06/2024	400,000	-	-	-	-	400,000
劉春峰	11/11/2009	11/11/2010-10/11/2019	-	-	-	-	-	-
	28/10/2011	28/10/2013-27/10/2021	400,000	-	-	-	-	400,000
	05/06/2014	05/06/2016-04/06/2024	400,000	-	-	-	-	400,000
金建隆	11/11/2009	11/11/2010-10/11/2019	800,000	-	-	-	-	800,000
	28/10/2011	28/10/2013-27/10/2021	300,000	-	-	-	-	300,000
	05/06/2014	05/06/2016-04/06/2024	300,000	-	-	-	-	300,000
于玉群	11/11/2009	11/11/2010-10/11/2019	698,000	-	-	-	-	698,000
	28/10/2011	28/10/2013-27/10/2021	300,000	-	-	-	-	300,000
	05/06/2014	05/06/2016-04/06/2024	300,000	-	-	-	-	300,000
金永生	11/11/2009	11/11/2010-10/11/2019	500,000	-	-	-	-	500,000
	28/10/2011	28/10/2013-27/10/2021	300,000	-	-	-	-	300,000
	05/06/2014	05/06/2016-04/06/2024	300,000	-	-	-	-	300,000
王俊豪	11/11/2009	11/11/2010-10/11/2019	500,000	-	-	-	-	500,000
	28/10/2011	28/10/2013-27/10/2021	300,000	-	-	-	-	300,000
	05/06/2014	05/06/2016-04/06/2024	300,000	-	-	-	-	300,000
徐奇鵬	28/10/2011	28/10/2013-27/10/2021	300,000	-	-	-	-	300,000
	05/06/2014	05/06/2016-04/06/2024	300,000	-	-	-	-	300,000
張學謙	28/10/2011	28/10/2013-27/10/2021	300,000	-	-	-	-	300,000
	05/06/2014	05/06/2016-04/06/2024	300,000	-	-	-	-	300,000
			8,798,000	-	-	-	-	8,798,000
<b>僱員</b>								
	11/11/2009	11/11/2010-10/11/2019	8,586,000	-	-	-	-	8,586,000
	28/10/2011	28/10/2013-27/10/2021	23,836,000	-	(736,000)	-	-	23,100,000
	05/06/2014	05/06/2016-04/06/2024	31,470,000	-	-	(1,580,000)	-	29,890,000
<b>其他參與者</b>								
	11/11/2009	11/11/2010-10/11/2019	7,362,000	-	(70,000)	-	-	7,292,000
	28/10/2011	28/10/2013-27/10/2021	2,197,000	-	(315,000)	-	-	1,882,000
	05/06/2014	05/06/2016-04/06/2024	4,350,000	-	-	(100,000)	-	4,250,000
<b>總計</b>			<b>86,599,000</b>	<b>-</b>	<b>(1,121,000)</b>	<b>(1,680,000)</b>	<b>-</b>	<b>83,798,000</b>

附註：

1. 就於2009年11月11日授出之購股權而言：

在致個別承授人的提呈函件所載若干條件的限制下，任何承授人獲授之購股權的其中50%可於2010年11月11日至2019年11月10日止期間行使；其餘50%則可於2011年11月11日至2019年11月10日止期間行使。所有獲授之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4.00港元。

2. 就於2011年10月28日授出之購股權而言：

在致個別承授人的提呈函件所載若干條件的限制下，任何承授人獲授之購股權的其中40%可於2013年10月28日至2021年10月27日止期間行使；其中30%可於2014年10月28日至2021年10月27日止期間行使；而餘下30%則可於2015年10月28日至2021年10月27日止期間行使。所有獲授之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2.48港元。

3. 就於2014年6月5日授出之購股權而言：

在致個別承授人的提呈函件所載若干條件的限制下，任何承授人獲授之購股權的其中40%可於2016年6月5日至2024年6月4日止期間行使；其中30%可於2017年6月5日至2024年6月4日止期間行使；而餘下30%則可於2018年6月5日至2024年6月4日止期間行使。所有獲授之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11.24港元。

4.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股份在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約每股3.99港元。

本公司在2016年5月2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一項普通決議案已獲通過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及終止該計劃。該計劃終止時，概無其他購股權可予授出，惟在所有其他方面該計劃條文仍具有十足效力，而該終止之前授出的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條文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

自採納新計劃起，概無根據新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本報告日期，新計劃中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193,660,608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的10.00%。

於本報告日期，該計劃及新計劃中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77,458,608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的14.33%。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購股權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進行證券交易。

## 企業管治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最近期之企業管治報告載於2015年年報。

## 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轄下其他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此外，董事會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述委員會職權範圍之全文，可應要求提供查閱，或可分別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 董事的簡歷詳情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的簡歷詳情自刊發2015年年報以後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變動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于玉群先生於中集由董事會秘書調任為公司秘書。彼已辭任TSC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非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俊豪先生於洛希爾(香港)有限公司由董事調任為董事總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奇鵬先生不再為英格蘭及威爾斯註冊律師(非執業)。彼為香港房地產協會義務法律顧問。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的更多簡歷詳情可參閱2015年年報。

##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翔先生(董事長)、劉春峰先生(總經理)、金建隆先生及于玉群先生；非執行董事金永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俊豪先生、徐奇鵬先生及張學謙先生。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高翔

香港，2016年8月22日



**CIMC ENRIC**



**CIMC Enric Holdings Limited**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

Unit 908, 9th Floor, Fairmont House, No. 8 Cotton Tree Drive,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中環紅棉路8號東昌大廈9樓908室

Tel 電話: (852) 2528 9386      Fax 傳真: (852) 2865 9877  
Email 電郵: [ir@enric.com.hk](mailto:ir@enric.com.hk)      Website 網址: [www.enricgroup.com](http://www.enricgroup.com)  
IR Portal 投資者關係連結: [www.irasia.com/listco/hk/enric](http://www.irasia.com/listco/hk/enric)

**Headquarters in the PRC 中國總部**

CIMC R&D Center, No. 2 Gangwan Avenue, Shekou Industrial Zone  
Shenzhen, Guangdong, The PRC  
中國廣東省深圳蛇口工業區港灣大道2號中集集團研發中心